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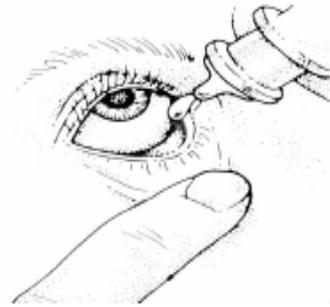
臺北市立關渡醫院

— 委託臺北榮民總醫院經營 —

如何正確使用『眼藥水』『眼藥膏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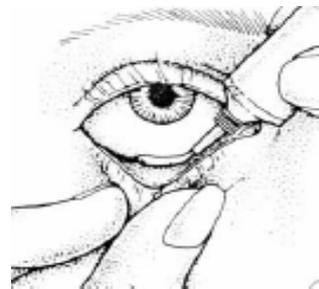
◇ 『眼藥水』的使用方式

1. 洗淨雙手，將蓋子取下。
2. 將頭向後微仰起，並輕輕將下眼瞼往下拉。
3. 把眼藥滴在下眼瞼內 1~2 滴，切勿滴在眼球上，也勿將瓶口接觸眼睛。
4. 將下眼瞼放開，並保持眼睛張開約 30 秒，並按壓內眼角 1-2 分鐘，防止藥水經由鼻淚管進入喉嚨。
5. 蓋上瓶蓋，再次清洗雙手。



◇ 『眼藥膏』的使用方式

1. 洗淨雙手，將蓋子取下。
2. 將頭向後微仰起，並輕輕將下眼瞼往下拉。
3. 將眼藥膏置於眼前與眼睛平行處，沿著下眼瞼的裡面由內而外擠出適當的量，切勿將管口接觸眼睛。
4. 點完藥膏後，請輕閉眼睛並轉動眼球至各方向，使藥品擴散吸收。
5. 蓋上蓋子，再次清洗雙手



注意事項

- 使用任何眼藥水與眼藥膏前均需先將隱形眼鏡取下，再行使用。
- 為達治療最佳效果，不同眼藥水應間隔最少 5 分鐘使用。
- 若藥水與藥膏需同時使用時，先點藥水，隔 5 分鐘後再點藥膏。
- 兩種藥膏同時使用時，需間隔 10 分鐘。
- 若眼睛有感染性疾病時（如紅眼睛）時，要應先點未感染側再點患側，避免交錯感染。
- 眼藥水或眼藥膏開封後一個月，不論是否用完皆應丟棄。

- 此單張不包含所有藥品資訊，如有任何疑問，請再詢問您的醫師或藥師。

關渡醫院-藥劑科 關心您